

项目编号: SXZZ2026031

镇坪县2026年度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镇坪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智喆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22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5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31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镇坪县 2026 年度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智喆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06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ZZ2026031

项目名称：镇坪县 2026 年度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镇坪县 2026 年度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农林牧渔业工程施工	“三化一片林”项目施工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90 个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镇坪县 2026 年度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5)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6)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7)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8)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

(9)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0)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

(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2)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镇坪县 2026 年度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磋商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7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份的完税凭证或纳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7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7)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新成立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8)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均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7 月 27 日至 2026 年 07 月 31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智喆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06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镇坪县城关镇石砭路国心大酒店 3 号一楼后厅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8 月 06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镇坪县城关镇石砭路国心大酒店 3 号一楼后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可选择以下任一方式登记并获取采购文件：

1.1 现场登记并获取采购文件需提供以下资料：

供应商须提交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书中须注明经办人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至陕西智喆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阴县城关镇中堰村二组）现场办理登记及文件

领取事宜。

1.2 线上(电子邮箱) 登记并获取采购文件需提供以下资料:

供应商将上述全套资料加盖公章后, 清晰扫描合并为 PDF 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 sxzzgs2023@163.com。邮件主题统一注明: (项目名称)+报名单位全称, 邮件发送完成后请致电联系确认登记, 资料审核通过后方可获取磋商文件。

2. 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完成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入库, 具体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镇坪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地址: 陕西省安康市镇坪县城关镇下新街 44 号

联系方式: 0915-881205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智喆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安康市汉阴县城关镇中堰村二组

联系方式: 0915-52737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女士

电话: 0915-5273777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镇坪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 2、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智喆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磋商供应商：指从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网站或地点下载或登记领取磋商文件并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二、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第一章至第五章，磋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磋商文件的各方面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磋商供应商未能全面、正确理解磋商文件而产生的误解、疏漏以及所带来的不利后果，其责任由磋商供应商承担。

3、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或补正：

3-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2 磋商供应商对磋商文件进行质疑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执行。若期限内未提出，视为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无任何异议。

3-3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或公示为准。当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但至少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并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5、磋商文件仅由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发出方可有效，其它获取方式一律拒绝。

三、磋商报价

1、供应商应在响应报价表中的总报价包含完成本次磋商文件所要求的货物、服务或工程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保险费、管理费、风险费、利润、规费及税费、验收费、服务费等所有本项目包含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或工程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必须对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部分采购内容或服务进行报价的磋商供应商。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采购拟提供设备和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供应商所报的最终磋商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可以降低，但不得以任何理由升高。

4、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作业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磋商应作无效文件处理。

5、响应报价只能提交唯一、不可选择的报价。

6、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①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总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总表为准；
- ②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③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④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总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⑤对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四、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署及密封

（一）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 供应商应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PDF 格式电子版 1 份（载体 U 盘），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 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响应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磋商文件要

求磋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理签字处必须由授权代理人签署），如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3.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单独采用A4纸胶粘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不得夹页、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文件编制应符合要求。

4. 除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5. 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二）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分开包装，电子版装在正本内，标袋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标袋密封后不应有缝隙，所有缝隙之处都应骑缝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章。

2. 标记要求：

(1) 清楚标明“采购人名称”；

(2)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6 年 08 月 06 日 15 时 00 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标明供应商名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所有供应商须按要求密封并加写标记。供应商查验文件密封时，如不符合上述要求，其投标无效。

六、磋商、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磋商会议

1、磋商会议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举行，磋商大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磋商供应商、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共 3 人（单数）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财政部门依法设立的专家库中确定磋商小组成员。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

专家的抽取工作。

3、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磋商的单位（按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磋商响应文件为准）不少于三家的，按程序进行①密封性审查②资格性审查③符合性审查④磋商及评审⑤最终报价⑥综合评分⑦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4、第一次报价及最后报价依据规定均不予以公布。

5、若供应商不足三家，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二）响应供应商须提交下表资料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情况表

序号	资格性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磋商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7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份的完税凭证或纳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7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7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新成立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8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均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 1. 以上证件资料应做入磋商响应文件中，评审结果不合格的磋商供应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2.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u>农、林、牧、渔业</u>，若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行业与磋商文件明确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不一致，则不予认定为中、小微企业。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和公章、营业执照一致
2	磋商报价	完整无缺项，未超过采购预算，无选择性报价
3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
4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合格有效
5	工期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完整性	响应文件构成无缺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编写响应文件
7	响应内容	与采购内容一致
注：评审不合格的响应供应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三）磋商及评审

1 本次磋商采用比照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磋商供应商，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

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 磋商及评审程序

2.1 一次报价

公布资格审查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不在会议现场公布，**仅在评审现场公布。**

2.2 集中与单一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磋商供应商就采购内容、技术、价格、商务等分别进行磋商。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要求磋商供应商作出书面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经过集中与单一磋商，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评审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4 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磋商小组要求综合评审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现场设置）进行二次报价。如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磋商供应商后，可进行再次磋商与报价。**最终报价在综合评分最后环节公布（仅在评标现场公布），并作为计算价格分值的依据。**

2.5 综合评分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详见综合评分表**）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总分	评标因素	最高得分	客观/主观
1	磋商报价	45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 × 45。	45 分	客观
2	施工组织方案	35 分	工程质量保障技术措施(0-5 分): 针对本项目建设内容,制定对应的整地施工、苗木栽植、覆土压实、坡面绿化、成品保护、工序自检验收等专项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完善、针对性强得 3.1-5 分;方案基本可行、内容通用得 0-3 分;无专项质量措施不得分。	5 分	主观
			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措施(0-6 分): 针对本项目建设内容,制定专项安全施工方案,包含河岸临水作业安全、道路施工行人车辆通行防护、机械作业安全、苗木运输栽植安全、施工现场防火、临时用电安全、施工围挡防护、边坡施工防滑落等管控措施。措施完善、贴合施工实际、针对性强得 4.1-6 分;措施基本完整、满足基础施工安全要求得 0-4 分;无专项安全管控措施不得分。	6 分	主观
			文明施工与环保管控措施(0-4 分): 结合道路、河岸、庭院施工场景,制定现场安全防护、临水临边防护、行人通行保障、扬尘治理、垃圾清运、文明施工管理措施。方案完善、贴合现场工况得 3.1-4 分;方案基本合规、内容通用得 0-3 分;无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不得分。	4 分	主观

		工期保障组织措施(0-3分): 针对本项目建设内容,制定整体工期计划、分区施工安排、栽植工序衔接、苗木进场统筹、雨季施工保障、工期滞后补救、合理错峰施工等工期保障措施。方案合理、针对性强得2.1-3分;方案基本可行、内容通用得0-2分;无工期保障措施不得分。	3分	主观
		施工机械配备及材料投入计划(0-3分): 针对本项目建设内容,配齐苗木运输、整地栽植、绿化养护、场地清理等专用施工机具,苗木、辅材进场计划匹配施工进度、安排合理得2.1-3分;机具及材料投入计划简单通用得0-2分;无设备材料计划不得分。	3分	主观
		项目部人员配备(0-3分): 配备项目负责人、现场技术人员、现场安全管理人员等施工管理人员,人员配置合理、岗位职责清晰得2.1-3分;人员配置不全、岗位职责简单得0-2分;无项目管理人员配置方案不得分。	3分	主观
		施工进度网络图/计划表(0-3分): 结合本项目全流程施工内容,编制科学合理的施工进度计划或网络进度图,工序逻辑清晰、施工节点明确、贴合现场实际。计划完整合理得2.1-3分;有计划但内容简单通用得0-2分;未提供施工进度计划或网络进度图不得分。	3分	主观
		分阶段劳动力配置计划(0-3分): 根据绿化整地、苗木栽植、场地整理、后期管护等施工内容,合理配置绿化施工人员、普工等作业人员,分阶段用工安排适配施工峰值得2.1-3分;劳动力计划粗略、针对性弱得	3分	主观

			0-2 分；无劳动力配置计划不得分。		
			苗木栽植及成活率保障措施(0-5 分)： 针对地被苗木栽植、运输养护、栽植后浇水管护、保墒防晒、病虫害预防、后期养护管理制定专项保障方案。措施详实、针对性强、成活率保障到位得 3.1-5 分；措施基本齐全、常规通用得 0-3 分；无苗木养护及成活保障措施不得分。	5 分	主观
3	应急措施	6 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可靠细致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包括施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的措施，应急措施可靠细致得 4.1-6 分；应急措施基本可行得 0-4 分；未提供不得分。	6 分	主观
4	售后服务及质保期保障	5 分	针对本项目绿化工程制定质保期养护方案、苗木补植机制、日常管护、应急抢修、回访服务等售后保障措施。方案完善、服务保障全面得 3.1-5 分；方案基本完整、满足基础需求得 0-3 分；无售后质保方案不得分。	5 分	主观
5	业绩	9 分	供应商提供近 3 年(2023 年 07 月 0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3 分，最高得分 9 分。（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后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9 分	客观
备注		1. 各评委应按照本评标办法独立打分。			
		2. 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3.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磋商小组决定暂停评标，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4. 响应供应商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将上述评分标准中涉及的需要提供证明文件的资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附在响应件中。若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一经查实，如若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报主管部门予以通报并进行相应处罚。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按综合评分总分从高到低排序，确定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五）确定成交供应商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工作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总得分高低情况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媒介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自发布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公告期满后按照相关规定向成交供应商发送成交通知书。

3、**成交供应商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在陕西智喆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发现成交候选人技术参数造假者，废除成交候选人资格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依次由下一成交候选人递进为成交候选人。

4、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5、响应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按财库〔2014〕214 号文件执行。

（六）采购代理服务费

1、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取与缴纳方式：

①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 承担并支付，以中标（或成交）金额为基数，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

改价格[2011]534号)所载差额定率累进方式计算服务费。(注:采购实施过程中,代理机构需自行承担采购文件编制、公告发布、现场组织、资料编审、项目档案整理、人员运营等刚性服务成本。遵照市场调节价管理规定及小额采购项目行业通行做法,依照上述方式计算得出的服务费不足5000.00元的,按最低保底收费5000.00元计取。),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②支付方式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③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缴纳账号:

帐户名称:陕西智喆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806070301421003175

开户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阴县支行

地 址:陕西省安康市汉阴县城关镇中堰村二组

电 话:0915-5273777

(转账请备注***项目代理服务费)

(七) 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督促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签订工作,并对采购合同内容进行审核确认。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确需修改、变更时,应当按照相应的审批程序办理。

4、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补充协议等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 响应文件属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1)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 (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 (3) 响应文件未通过密封性检查的；
- (4) 供应商未能通过资格审查的；
- (5)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的；
- (6) 响应文件未能通过综合评审的；
- (7)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8)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格式，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填写不完整、不规范或经审查无效的；
- (9) 与磋商文件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
- (10) 有明显不符合磋商项目范围及要求的；
- (11) 附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条款的；
- (12)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七、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响应供应商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③由磋商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供应商应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

②响应供应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代理商还须提供生产商出具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4）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资料。

（5）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八、异常低价评审及响应处理规定

1. 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规定，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1）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50%的，即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times$ 50%；

（3）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

3.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九、质疑与投诉

1、质疑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有关规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1 质疑函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1.2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者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代理人提起的质疑或者投诉，应当提交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5)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1.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书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当事人，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5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投诉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1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1)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同级财政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

2.3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投诉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投诉的日期。

2.4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5 投诉人不符合上述规定提起的投诉，财政部门不予受理。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合同编号：

镇坪县 2026 年度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施工合同

甲方：_____（以下简称“发包人”）

乙方：_____（以下简称“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镇坪县 2026 年度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镇坪县曾家镇鱼坪村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四部分（具体以作业设计为准）

道路、庭院、河岸：绿化共折算面积为 48 亩

一片林：对村周边 10 亩林中空地补植冬梨

二、施工工期

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主体施工。

养护期：苗木栽植完成后，乙方负责不少于 3 年的绿化养护期（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确保苗木成活率达标）。

三、种植要求与技术标准

苗木规格：乙方需严格按照作业设计要求采购苗木。

种植技术：必须执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及相关林业技术规程。

成活率要求：合同约定栽植的苗木，在养护期满后**成活率须达到 85%及以上**，否则乙方需承担补植责任。

四、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此价为含税包干价（包含苗木费、栽植费、养护费及临时用工费用等）。

支付方式：

工程开工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在工程结束后，经甲方验收合格，支付工程款金额的 97%；抚育管护期 3 年到期，苗木保存率达到 85%以上后，支付剩余审定金额的 3%。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甲方义务：负责组织施工单位、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及设计交底;对工程中出现的施工图纸问题及时处理，以利乙方工作的连续性;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并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结算。

乙方义务：严格按照作业设计施工；自行解决施工用水、用电及临时设施；负责施工期间的安全管理；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严禁拖欠。

六、验收标准

验收依据：项目作业设计文件、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国家相关林业绿化标准。

验收程序：由县（区）林业主管部门组织有关专家和工程技术人员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内容包括苗木数量、规格、种植质量及成活率。

七、违约责任

若乙方未按期完工，每延误一日，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若苗木成活率未达标，乙方必须在下一个适宜造林季节内无偿补植，直至达标。

因甲方协调不力导致工期延误或苗木损失的，工期顺延，损失由甲方承担。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合同协议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签订于：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模板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改。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镇坪县 2026 年度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一片林建设作业面积 10 亩，栽植冬梨 560 株；道路绿化栽植长度 380 米，庭院绿化栽植长度 650 米，河岸绿化栽植长度 290 米，栽植珙桐、火棘、草本绣球、大叶女贞、红叶石楠树、冬青、金竹、蜀葵、冬梨、紫薇、海棠共 2405 株，依据《乡村绿化技术规程》（GB/T44347-2024）中规定，按株数折算面积 750 株/hm³（即：50 株/亩）计算，道路、庭院、河岸绿化共折算面积为 48 亩。

二、商务要求

1. 建设地点：镇坪县曾家镇鱼坪村
2. 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主体施工
3. 养护期：苗木栽植完成后，乙方负责**不少于 3 年的绿化养护期**（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确保苗木成活率达标）。
4.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5. 支付方式：工程开工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在工程结束后，经甲方验收合格，支付工程款金额的 97%；抚育管护期 3 年到期，苗木保存率达到 85%以上后，支付剩余审定金额的 3%。
6. 双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义务：负责组织施工单位、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及设计交底；对工程中出现的施工图纸问题及时处理，以利乙方工作的连续性；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并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结算。
 - （2）乙方义务：严格按照作业设计施工；自行解决施工用水、用电及临时设施；负责施工期间的安全管理；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严禁拖欠。

7. 验收标准

(1) 验收依据：项目作业设计文件、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国家相关林业绿化标准。

(2) 验收程序：由县（区）林业主管部门组织有关专家和工程技术人员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内容包括苗木数量、规格、种植质量及成活率。

8. 违约责任

若乙方未按期完工，每延误一日，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若苗木成活率未达标，乙方必须在下一个适宜造林季节内无偿补植，直至达标。

因甲方协调不力导致工期延误或苗木损失的，工期顺延，损失由甲方承担。

三、采购范围

镇坪县 2026 年度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全部内容。

四、施工要求

1、施工中应注意安全，设置防火、防雨设备，文明施工，杜绝不应有的损失，应有完善安全设施，确保人员的安全。施工期间，工地禁烟、禁火、禁游人。

2、竣工后应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并归档保存。

五、安全施工

应遵守国家、陕西省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规定，遵守现场安全文明管理规定，遵守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在施工中加强职工安全教育，并对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承担全部责任。并做到现场文明施工、工完场清。在施工现场中引发的人身安全、机械事故、治安事件等均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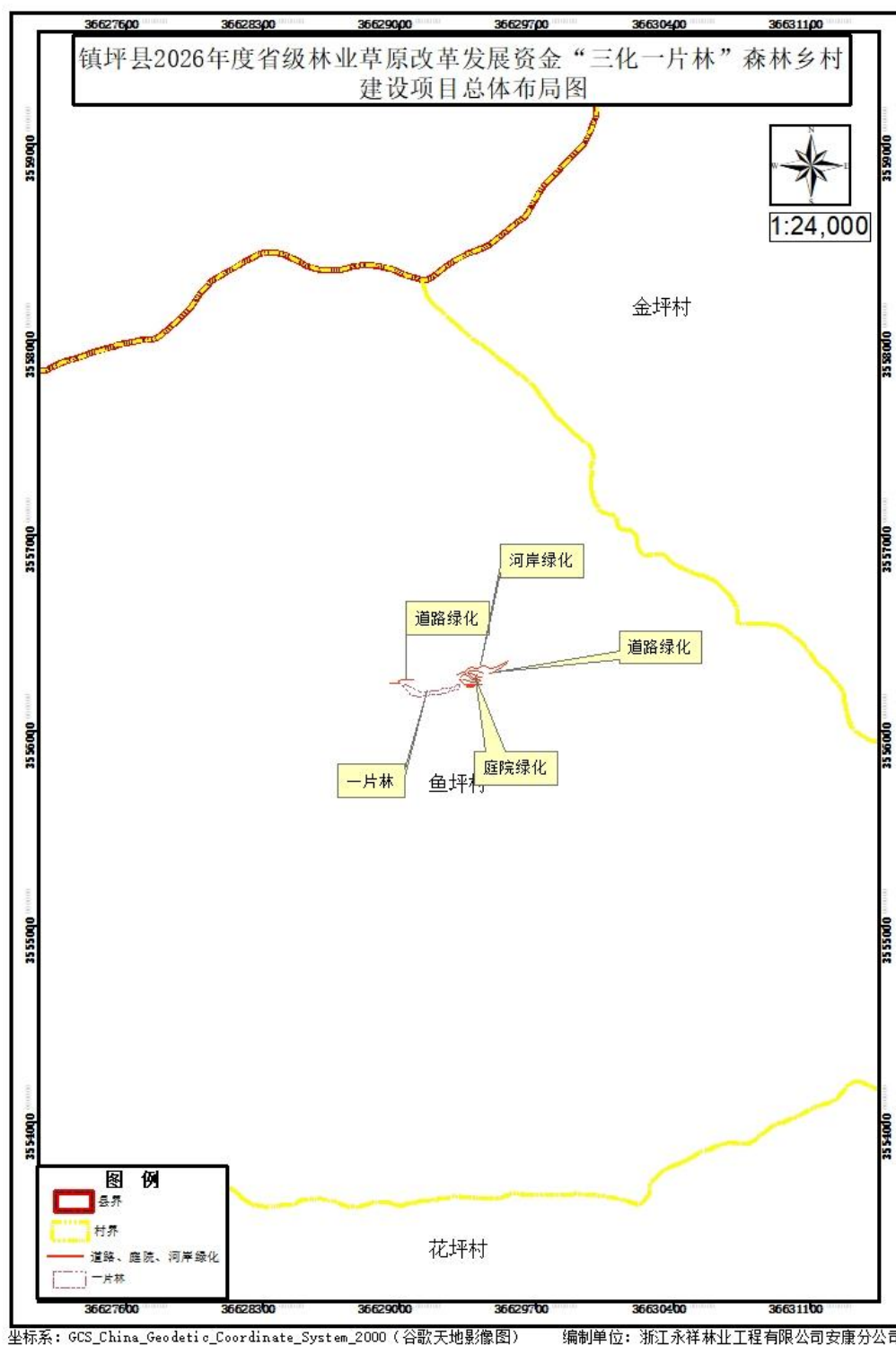
六、安全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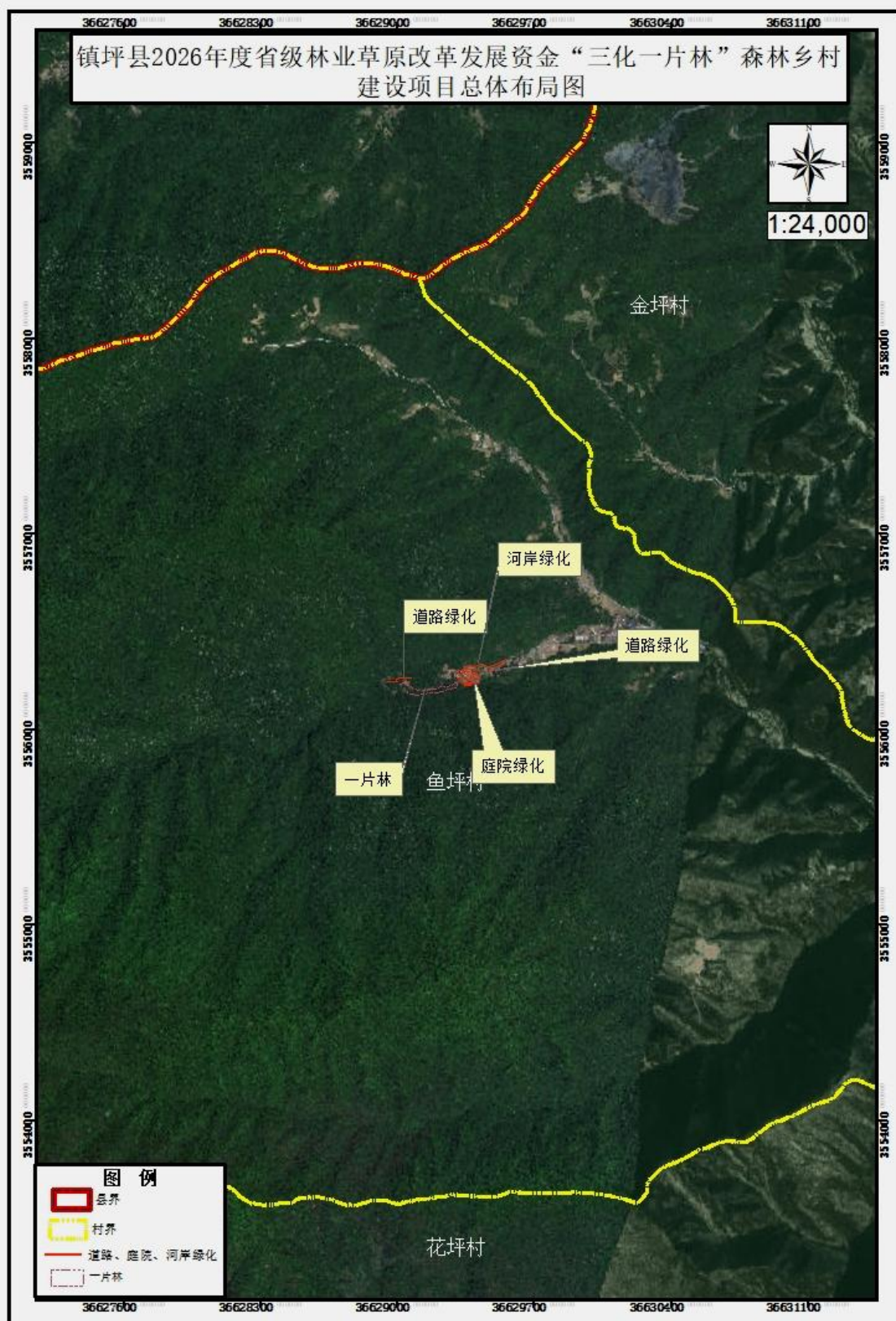
供应商须遵守工程施工安全生产有关规定，科学制定方案，精心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确保施工人员安全，否则由此引发的安全事故由乙

方承担全部责任。

七、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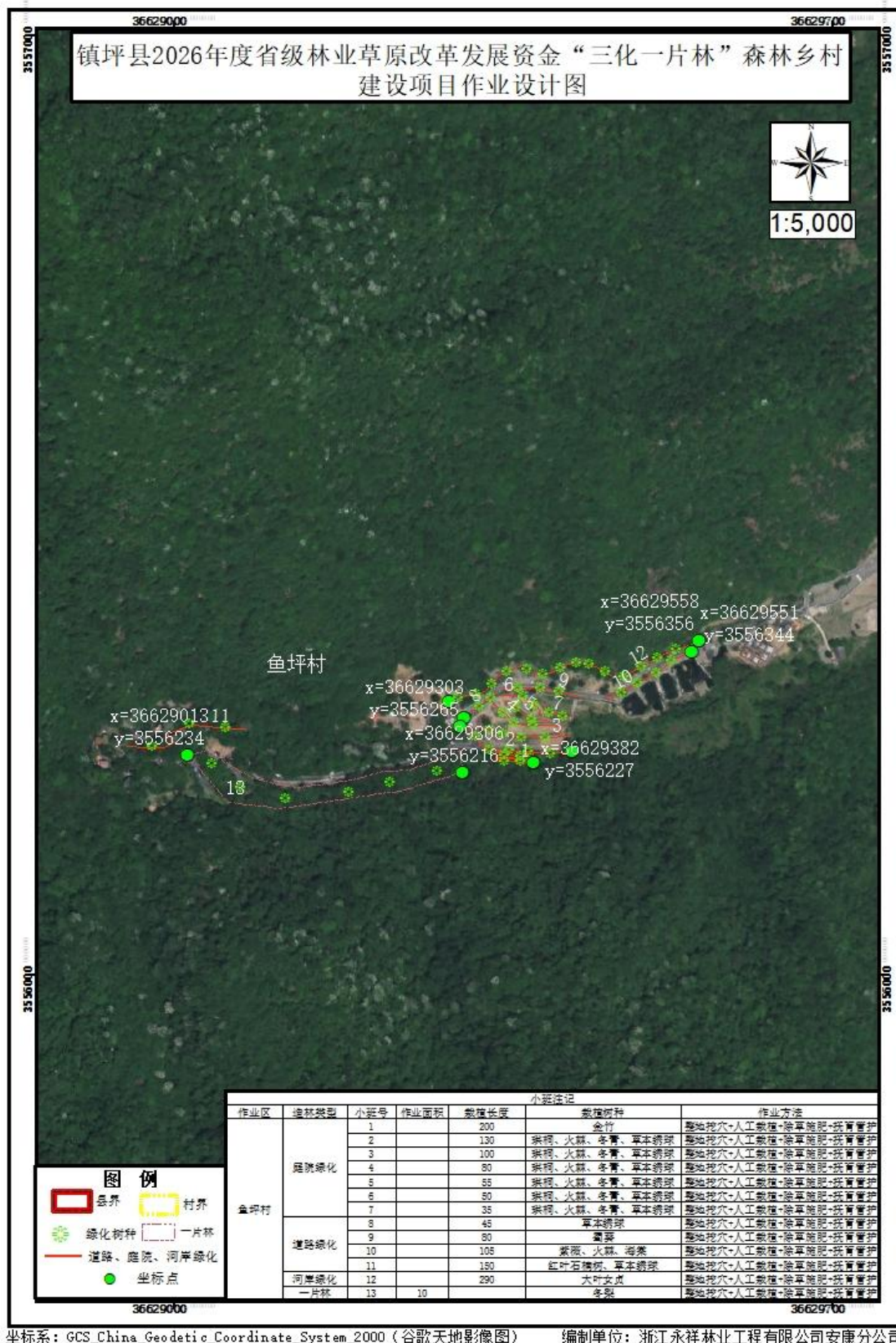
图纸





坐标系：GCS_China_Geodetic_System_2000（谷歌天地影像图）

编制单位：浙江永祥林业工程有限公司安康分公司



工程量清单

名称	单位 种类	苗木种类	规格	数量
大叶女贞	株	带土球苗	米径 $\geq 8\text{cm}$, 苗高 $\geq 300\text{cm}$, 土球 $\geq 50\text{cm}$	40
珙桐	株	带土球苗	米径 $\geq 8\text{cm}$, 苗高 $\geq 300\text{cm}$, 土球 $\geq 50\text{cm}$	75
冬梨	株	嫁接苗	地径 $\geq 2\text{cm}$, 苗高 $\geq 120\text{cm}$, 土球 $\geq 20\text{cm}$	560
火棘	株	带土球苗	地径 $\geq 2\text{cm}$, 苗高 $\geq 150\text{cm}$, 土球 $\geq 25\text{cm}$	80
紫薇	株	带土球苗	地径 $\geq 5\text{cm}$, 苗高 $\geq 180\text{cm}$, 土球 $\geq 25\text{cm}$	80
海棠	株	带土球苗	地径 $\geq 3\text{cm}$, 苗高 $\geq 180\text{cm}$, 土球 $\geq 40\text{cm}$	80
金竹	株	裸根苗	地径 $\geq 2\text{cm}$, 苗高 $\geq 250\text{cm}$	200
草本绣球	株	带土球苗	苗高 $\geq 40\text{cm}$, 冠幅 $\geq 40\text{cm}$	400
冬青	株	带土球苗	苗高 $\geq 60\text{cm}$, 冠幅 $\geq 40\text{cm}$	1000
蜀葵	株	杯苗	苗高 $\geq 40\text{cm}$, 冠幅 $\geq 40\text{cm}$	400
红叶石楠树	株	带土球苗	地径 $\geq 3\text{cm}$, 苗高 $\geq 180\text{cm}$, 土球 $\geq 40\text{cm}$	50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项目编号: SXZZ2026031

镇坪县2026年度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第 1 部分 磋商响应函
- 第 2 部分 响应报价一览表
- 第 3 部分 磋商供应商资质证件
- 第 4 部分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 第 5 部分 供应商概况
- 第 6 部分 响应方案
- 第 7 部分 磋商所需的材料

第 1 部分 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磋商公告，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磋商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服务磋商总价为_____元（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磋商总价）。

2. 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_____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6.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第 2 部分 响应报价一览表

2.1 响应报价总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总报价 (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工期	_____日历天
质量标准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注：采购人不接受有 2 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若磋商供应商在此表中有 2 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其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供 应 商： 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2.2 响应报价分项价格表

注：1、供应商响应时不得更改采购人发出的工程量清单数量，否则磋商小组有权对其作出无效响应的处理。

2、在不改变工程量清单数量的情况下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报价格式自拟。

供 应 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第 3 部分 磋商供应商资质证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磋商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7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份的完税凭证或纳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7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7)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新成立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8)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均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	--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本项目无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证明，不需填写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磋商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影印件）
---	---------------------------

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职务：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影印件）
--	------------------------

注：本项目有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委托书和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供 应 商: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附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 应 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第 4 部分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应答	响应/偏离

注：1、“响应与偏离”应注明“响应”或“偏离”。

2、供应商须对商务条款响应，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3、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供 应 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第5部分 供应商概况

5.1 供应商简介

格式自拟

5.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单位性质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负责人		电话	
注册资金	万元	成立时间	
开户银行			职工总数 人
基本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供 应 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第 6 部分 响应方案

供应商依照磋商文件采购内容与要求及磋商评审办法中各项条款的要求,编制响应方案格式自拟。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等导致扣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表 1:

本项目组织实施人员配置汇总表

序号	任职	姓名	职称	专 业	备注

注：1.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2. 提供双方签订的劳务合同或本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若有有效的资格证书须提供证书复印件或相关证明材料。

附表 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从事本专业时间					
执业资格及注册证号				职称	
在本项目中担任任务	项目负责人				
本人主要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及规模			完成年月	在项目中担任任何职
	1				
	2				
	3				
	4				
	5				
其他补充情况					

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的相关资料并加盖公章。

供 应 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附表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 量	用于施工部位	类别（自有 /租赁）	备注

附表 4:

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签订时间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注：供应商提供近 3 年内 (2023 年 07 月 0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后附合同复印件或成交（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 应 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第 7 部分 磋商所需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事宜

附件 1: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 应 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